

茂名滨海新区绿色化工和氢能产业园配套路  
网工程(一期)建设项目勘察设计

# 评标报告

招 标 人： 茂名滨海新区城市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 茂名市建恒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9 月 25 日

## 目 录

一、项目概述 .....	2
二、前期工作情况回顾 .....	3
三、招标评标工作情况 .....	4
（一）评标委员会组成 .....	4
（二）评标细则和依据 .....	5
（三）评标工作程序 .....	5
（四）第一信封（商务文件和技术文件）： .....	5
（五）第二信封（报价文件）： .....	5
（六）投标文件相关信息的核查。 .....	5
（七）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说明 .....	5
（八）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 .....	5
（九）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的开启 .....	6
（十）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评审 .....	6
（十一）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算术性修正 .....	6
（十二）澄清 .....	6
（十三）评标情况 .....	6
（十四）推荐的不排序定标候选人 .....	7

## 一、项目概述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茂名滨海新区绿色化工和氢能产业园配套路网工程（一期）建设项目已由广东茂名滨海新区管理委员会经济发展局以茂滨海经发投审【2025】12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茂名滨海新区城市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由区财政统筹解决，招标人为茂名滨海新区城市投资开发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勘察设计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本次项目位包含吉港大道南段、吉港大道北段（含临时便道）、经一路三条道路，位于吉达大道与东来路沿线。吉港大道南段：一级公路（兼城市道路功能），红线宽度 50m，实施宽度 23.5m，长 940.461m；吉港大道北段：一级公路（兼城市道路功能），红线宽度 50m，实施宽度 23.5m，长 939.018m；经一路：城市支路，红线宽度 30m，实施宽度 24m，长 961.953m。吉港大道南段、吉港大道北段：设计内容包含道路、交通、排水、照明、绿化等工程（本工程不包含电力、通信、给水、污水等管线）。经一路：设计内容包含道路、交通、给排水、电力、通信、照明、绿化等工程。

2.2 勘察设计服务期限（具体详见专用合同条款 8.1.3 款）：

2.2.1 初测、初勘报告：在签订合同后 20 天内提交成果；

2.2.2 初步设计成果文件（含概算文件）：在提交初测、初勘报告后 20 天内提交成果；

2.2.3 初步设计文件修改（含概算文件）：正式出具初步设计审查意见 5 天内；

2.2.4 提交施工图设计成果文件及详勘、定测报告：在修改完成初步设计文件后 30 天内完成；

2.2.5 施工图设计文件修改：正式出具施工图审查意见后 5 天内完成；

2.2.6 施工现场配合服务：从项目开工至项目竣工验收，施工期暂定 1 年；缺陷责任期 2 年。

2.3 招标范围及标段划分：

本次招标共分 1 个标段，具体见下表：

标段类别	标段	里程范围	长度	工作内容
------	----	------	----	------

C类（土建与交通工程）	经一路、吉港大道（北段）、吉港大道（南段），1条临时便道。	2.983km	①里程范围的路基、路线、路面、桥梁涵洞、路线交叉、交通工程及沿线设施、绿化工程等勘察设计； ②里程范围的交通工程(包括通信、监控、沿线供配电系统、照明系统及通信管道工程等)消防、照明、紧急救援等附属设施的勘察设计； 上述勘察设计包括初勘、初测、初步设计(含技术设计，如有)、详勘、定测、专题研究报告(如有)、施工图设计、概算编制、预算编制、交通组织措施方案设计、征地拆迁图编绘、合理施工工期设计、施工配合服务及后续服务工作等。
-------------	-------------------------------	---------	---

## 二、前期工作情况回顾

茂名滨海新区城市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人”）委托茂名市建恒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代理”）编制完成了《茂名滨海新区绿色化工和氢能产业园配套路网工程(一期)建设项目勘察设计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公路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令2015年第24号）等国家、交通运输部、广东省、茂名市的相关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编制而成。

### 2.1、招标公告

2025年9月3日招标人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等相关网站发布本项目的招标公告。

### 2.2、投标文件递交

招标人于2025年9月25日上午10:30，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接收了茂名滨海新区绿色化工和氢能产业园配套路网工程(一期)建设项目勘察设计招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共收到4份投标文件。【详见：投标文件递交单位登记表】

### 2.3、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的开启

招标人于2025年9月25日10点30分，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召开了茂名滨海新区绿色化工和氢能产业园配套路网工程(一期)建设项目勘察设计第一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开标会议，招标人派员对开标全过程进行了见证，广东茂名滨海新区管理委员会建设交通局派员对开标全过程进行了监督。

投标人的数量满足招投标法规定的法定数量，随后，由投标人代表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



## （二）评标细则和依据

本项目评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公路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令 2015 年第 24 号）、《公路工程项目评标工作细则》、《茂名滨海新区绿色化工和氢能产业园配套路网工程(一期)建设项目勘察设计招标文件》等有关文件规定执行。

## （三）评标工作程序

广东茂名滨海新区管理委员会建设交通局对投标文件评标全过程进行了监督，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派员对评标全过程进行了见证。评标委员会于 2025 年 9 月 25 日按下列程序进行评审：

### （四）第一信封（商务文件和技术文件）：

- 1、初步评审：包括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资格评审（适用于资格后审）；
- 2、详细评审（评审打分）：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规定首先对通过第一信封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进行详细评审，对投标人的主要人员、其他因素等分别评审打分。

### （五）第二信封（报价文件）：

- 1、初步评审：
  - （1）只有对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通过详细评审的投标人的报价文件才能继续参加第二信封报价文件的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

（2）报价算术性修正；

2、详细评审：计算评标价。

### （六）投标文件相关信息的核查。

### （七）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说明

### （八）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

根据招标文件“评标办法”的规定，评标委员会对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初步评审及详细评审。对 4 家投标人第一个信封进行详细评审打分。

具体情况详见【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初步评审表、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资格审查表、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结果名单、第一个信封（商务文件）详细评审表（商务文件得分）、第一个信封（技术文件）详细评审表（技术文件专家个人打分）、第一个信封（技术文件）评审记录表、第一个信封（技术文件）得分汇总表、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得分汇总表】

#### （九）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的开启

完成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后招标人组织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的开标会议，详见“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开标记录表”，开启完毕后将投标人的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交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

#### （十）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评审

根据招标文件“评标办法”的规定，评标委员会对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进行了初步评审，4家单位均通过了评审。

详见【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初步评审表、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详细评审表】

#### （十一）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算术性修正

本次评标无算术性修正。

#### （十二）澄清

无

#### （十三）评标情况

本次评标未发现围标串标行为。

本次评标未发现招标人代表、招标代理代表存在干预正常评标活动或者其他不正当言行。

（十四）推荐的不排序定标候选人

根据评标办法规定推荐的不排序定标候选人名单如下表：

茂名滨海新区绿色化工和氢能产业园配套路网工程(一期)建设项目勘察设计不排序定标候选人名单		
序号	入围定标候选人	备注
1	广西交通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2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3	河南省中工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	中北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9 月 25 日